|  |  |
| --- | --- |
|  | **文件 C25/121-C** |
| **2025年7月9日** |
| **原文：英文** |
|  |  |

第1386号决议（C17，最后修正C25）

（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国际电联术语协调委员会（ITU CCT）

国际电联理事会，

忆及

*a)* 有关在同等地位上使用国际电联六种正式语文的全权代表大会第154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

*b)* 经理事会2024年会议修订的有关理事会语文工作组（CWG-LANG）的理事会第1372号决议；

*c)* 理事会有关将语言编辑职能集中纳入总秘书处（大会和出版部）的决定，呼吁各部门仅提供英文的最终文本（这亦适用于术语和定义）；

*d)*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关于词汇协调工作的ITU-R第36-6号决议；

*e)*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关于在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在同等地位上使用国际电联语文的第67号决议（2024年，新德里，修订版），

考虑到

所有顾问组均在其2017年会议上表示支持设立联合“国际电联词汇协调委员会”，

进一步考虑到

*a)* 根据全权代表大会做出的决定，理事会在第1372号决议（C15，最后修正C24）中做出决议，继续开展理事会语文工作组（CWG-LANG）的工作，以监督进展并向理事会通报全权代表大会第154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的落实情况；

*b)* 国际电联，特别是无线电通信部门（ITU-R）有必要与其他有兴趣的组织就文件制作中的术语和定义、图形符号、字母符号及其他表达方式、衡量单位等进行联络，以便实现这些内容的标准化；

*c)* 尤其在涉及不同部门的多个研究组时，就定义达成一致存在难度；

*d)* 国际电联正在与国际电工委员会（IEC）开展协作，以便提供并维护一套国际认可的电信/ICT词汇表，同时提供国际认可的图形符号用于图表和设备，以及经批准的用于文件编制和项目标识的规则；

*e)* 国际电联正与IEC（第25技术委员会（TC 25））开展协作，以便提供国际认可的字母符号和单位等；

*f)* 有必要继续出版适用于国际电联工作的术语和定义；

*g)* 通过对国际电联研究组在词汇和相关主题方面所开展的所有工作的有效协调和落实，可避免不必要或重复的工作；

*h)* 术语工作的长期目标必须是以国际电联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编写一套电信/ICT综合词汇表，

认识到

ITU-R CCV和ITU-T SCV所完成的采用国际电联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电信/ICT领域术语和定义并就其达成一致的工作，

做出决议

1 联合的国际电联术语协调委员会（CCT）包括按照ITU-R和WTSA相关决议运作的ITU-R CCV和ITU-T SCV、ITU-D的代表以及各研究组的词汇报告人，并且与秘书处开展密切协作，同时负责协调国际电联的术语工作，并负责制定和支持电信和ICT词汇；

2 ITU CCT的职责范围见本决议附件1；

3 ITU CCT须以全权代表大会第154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的各项决定为指导，审议各研究组和理事会工作组用英文提交的提案，并审核其它正式语文的译文；

4 国际电联各研究组应在其职责范围内，继续仅以英文开展技术和业务术语及其定义的工作；

5 每个研究组均应指定一名常设词汇报告人，以协调有关术语和定义及相关主题的工作，同时作为该研究组在此领域的联系人；

6 词汇报告人的职责见本决议附件2；

7 如果多个国际电联研究组在定义同一术语和/或概念，则应努力选择一个可为所有相关研究组接受的单一术语和定义；

8 在选择术语和起草定义时，研究组及随后的ITU CCT须顾及在国际电联已经约定俗成使用的术语和现有定义，特别是已被国际电联在线术语和定义数据库收录的术语和定义；

9 ITU-R CCV将继续审议并在必要时修订现有的V系列建议书；新的和经修订的建议书应由ITU-R CCV通过，并根据ITU-R第1号决议的规定通过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提交批准；

10 相关各局应与ITU CCT协商，收集国际电联各研究组提出的所有新术语和定义，并将其录入在线国际电联术语和定义数据库；

11 ITU CCT应与CWG-LANG紧密协作；

12 有关ITU CCT活动的信息应公布在单独的ITU CCT网站上，并与ITU-R CCV和ITU-T SCV网站统一协调且提供与它们的交叉链接；

13 无线电通信全会和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应任命一位主席和各代表一种正式语文的六位副主席；如果两个部门任命了两位主席，他们须作为ITU CCT的共同主席；

14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应任命两位副主席，作为ITU-D在ITU CCT的代表，

责成秘书长与各局主任密切合作，并且与理事会语文工作组进行磋商，

1 向ITU CCT提供所有相关信息和支持；

2 监督笔译质量及相关成本。

**附件**：2件

附件1

**国际电联术语协调委员会（ITU CCT）的职责范围**

1 与总秘书处（大会和出版部）、各局、英文编辑以及相关研究组的词汇报告人密切协作，就包括文件的图符、字母符号和其它表述方式、度量单位等在内的所有正式语文词汇工作提供建议并审核术语和定义，并寻求在国际电联各研究组之间实现术语和定义的协调一致。

2 与负责电信领域词汇工作的其他组织，例如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工委员会（IEC）以及ISO/IEC信息技术联合技术委员会（ISO/IEC JTC 1）联络，以避免术语和定义的重复。

3 在委员会的工作中以全权代表大会第154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和本决议的决定为指导。

4 每年向各部门顾问组和理事会语文工作组通报ITU CCT的活动，包括通过ITU-R CCV和ITU-T SCV。

附件2

词汇报告人的责任

1 报告人应通过以下实体协调对术语和相关主题的研究、审议和分析：

– 同一研究组的工作组或报告人组；

– 作为一个整体的国际电联研究组；

– 国际电联其他研究组的词汇报告人；

–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部门（ITU-R）词汇协调委员会（CCV）/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词汇标准化委员会（SCV）/国际电联术语协调委员会（ITU CCT），

并酌情就拟议术语和定义提供指导。

2 电信/ICT相关领域的词汇报告人应负责协调本研究组内部以及与其它国际电联研究组之间有关词汇和相关专题的工作，目的是使负责研究组就建议的术语和定义达成一致意见。

3 报告人须充当其相关研究组与CCV/SCV/ITU CCТ之间的词汇联络人，确保继续彼此之间目前开展的交流。鼓励他们参加CCV/SCV/ITU CCT可能召开的所有虚拟和现场会议，以便了解最新发展并为讨论做出贡献。

4 词汇报告人应与国际电联其他研究组的同行积极协作，以保持所有技术领域词汇的一致性。

\_\_\_\_\_\_\_\_\_\_\_\_\_\_